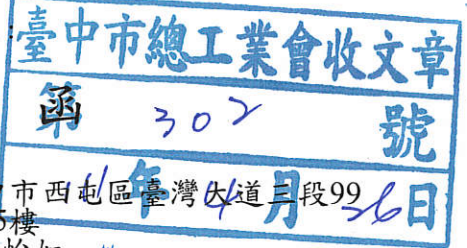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



#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99號惠中樓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怡如

電話：04-23696008分機113

電子信箱：dd37061@taichung.gov.tw

420

臺中市豐原區東仁街138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總工業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工字第1120019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112年「中小型製造業(經常僱用員工數10人以上)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個案補助申請須知」及「納管工廠低碳及智慧化基礎轉型個案補助申請須知」公告及申請書(格式)各1份(如附件)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2年4月17日經授工字第1125100874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台中市工業會、臺中市總工業會、臺中市特定工廠促進會、臺中市潭雅神工業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烏日區溪南工商協進會、臺中市大里區草湖工商發展協會、臺中市甲安埔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工業科(含附件)

# 局長張峯源

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信義路三段41-3號  
聯絡人：技正 卓哲名  
聯絡電話：02-27541255 分機2426  
電子郵件：jmjwo@moeaidb.gov.tw  
傳真：02-27043761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經授工字第112510087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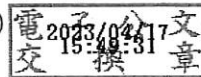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 (112S0010286\_1120030316.pdf、112S0010286\_1120030317.pdf、  
112S0010286\_1120030312.pdf、112S0010286\_1120030313.pdf、  
112S0010286\_1120030314.pdf、112S0010286\_1120030315.pdf)

主旨：檢送112年「中小型製造業(經常僱用員工數10人以上)低  
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個案補助申請須知」及「納管工廠低  
碳及智慧化基礎轉型個案補助申請須知」公告(如附件1、  
2)，請查照並惠予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「經濟部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辦法」第5條規  
定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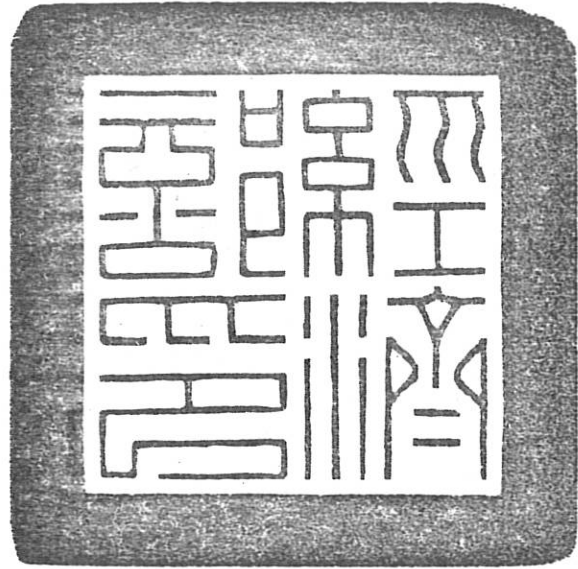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  
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  
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  
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工  
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區  
廠商聯合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

副本：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中部辦公室(均含附件)



## 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經授工字第11251008741號  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112年「中小型製造業(經常僱用員工數10人以上)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個案補助申請須知」。

依據：經濟部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辦法第5條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部為加速個別製造業(經常僱用員工數10人以上)導入低碳化、智慧化相關技術、設備及管理機制，朝向低碳化及智慧化升級轉型，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及經濟韌性，特訂定旨揭須知。
- 二、受理期間自公告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或補助經費用罄(編列新臺幣15億元)之日止。
- 三、檢附112年「中小型製造業(經常僱用員工數10人以上)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個案補助申請須知」(如附件1)及申請書(格式如附件2)。

部長 王美花